

# 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 一、项目来源

根据《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关于<防城港龙虾暂养技术规范>、<防城港龙虾设施设备建设配置要求>等7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南标协〔2024〕11号）文件精神，由防城港市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出，防城港市港发兴龙水产品加工有限公司、防城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广西东标标准化质量认证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共同起草的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获批立项。

本标准的编写将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以及《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等规定进行。

## 二、必要性和意义

### （一）必要性

根据《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高质量建设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桂政办发〔2021〕144号）《广西统筹推进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5年）》（厅发〔2022〕29号）《防城港市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十四五”建设规划》、

《2023年防城港市现代农业发展实施方案》（防农发〔2023〕61号）等文件精神，为全面推进我市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进一步促进地方优势农业产业发展，全力推动我市农产品加工业提档升级。以特色农业规模化、优质化、品牌化为抓手，以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抓创新、育品牌、拓市场推动产业优化升级为主线，充分发挥防城港市沿海沿边区位优势，深度挖掘农业特色资源，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重点推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打造一批特色明显、链条完善、融合度高的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引领带动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打下坚实基础。2023年，防城港市获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城市，依托港口、口岸、政策、货源及通道等优势资源，正在大力推动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聚焦打造中国-东盟冷链枢纽中心。随着《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生效，中国-东盟区域的冷链服务需求得到进一步释放，冷链产业发展进入快车道。冷链经济也将成为防城港市经济发展新的培育点和增长点。

东兴位于我国大陆海岸线最西南端，因兴起于北仑河东岸而得名，与越南北方最大经济特区芒街市仅一河之隔，是我国通往越南乃至东盟国家最便捷的海陆通道，在历史上曾长期作为中国通往东南亚的重要商埠，素有“小香港”之称。2022年防城港市互市水产品进口量总计约31.78万吨。东兴市互市2021年海产品进口量为20.15万吨，成交额101.2亿元(其中龙虾进口

1.29万吨，货值39.54亿元；巴沙鱼10.76万吨，货值19.02亿元。)；2022年海产品进口量为12.99万吨，成交额63.12亿元(其中龙虾进口1.06万吨，货值30.74亿元；巴沙鱼6.75万吨，货值12.49亿元。)；2023年1-2月龙虾进口0.57万吨，价值17.69亿元，其中，对龙虾的进口需求很大。2019年至2022年，东兴市互市贸易进口总额500.57亿元，其中，互市龙虾进口总额103.62亿元，占互市进口商品总额的20.7%。龙虾是东兴市边民互市贸易区长期以来高货值、高贸易额商品的典型代表。东兴互市进口龙虾落地加工项目总投资约2亿元，主要开展互市进口龙虾归集、收购、加工和批发贸易，打造东兴龙虾品牌名片，有效推动我市经济结构调整、优化和升级，进而促进边境地区经济繁荣发展。另外，东兴市拥有渔业核心示范区，以及年产值超20亿元的海产品进出口加工园和年交易额超30亿元的北部湾国际海产品市场，已形成育苗、饲料产销、养殖、加工、交易、冷链物流的完整产业链和成熟运营模式，海产品加工转化率达87%。2023—2025年，广西北部湾将企沙渔港经济区冷链物流产业园一期项目列为重点建设仓储物流项目之一，项目占地1300亩，总建筑面积35万平方米，冷库容量10万吨，重点建设水产品及其他生鲜产品的低温仓储、深加工、保鲜包装等。在防城港市港口区建设广西北部湾国际生鲜冷链园区（二期），项目规划占地总面积600亩，位于一期北面，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冷库、交易中心、水产品仓库、集装箱堆场、保税及检疫检测区、办公楼及其他辅助用房等。随着日益活跃的市场需求，该园区紧抓机遇，依托北部湾地区的水产品、海产品资源，东盟国家的水产冻品进

口资源及防城港集装箱冷链专列等优势，利用“防城港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唯一承载项目”“RCEP推广实施试点企业”的平台优势，大力发展冷链及水产、农产品加工产业，打造集加工、配送、冷藏、交易为一体的生鲜冷链产业园区。2023年，该园区入驻企业达45家，出租率达80.95%。此外，园区推进“公铁海”多式联运服务模式，实现“广西防城港——安徽马鞍山”冷链专列首发，开拓物流运输新模式，减少产品损耗和保障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力。以上一系列举措为防城港市发展龙虾冷链物流贸易，延伸产业链，提升产品附加值提供了很好的发展基础。

随着当前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我国海鲜水产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近年来，我国海鲜水产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由于我国海鲜水产资源分配不均，在沿海地区海洋水产产品资源丰富，而内陆地区缺乏，由此，我国产生了大量的海鲜水产运输需要，而海鲜产品容易出现变质现象，为了保持海鲜水产的新鲜程度，需要对海鲜产品进行冷链运输。近年来，防城港市依托港口、口岸、政策、货源及通道等优势资源，大力推动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聚焦打造中国-东盟冷链枢纽中心。让冷链经济成为防城港市经济发展新的培育点和增长点。但目前防城港龙虾冷链运输发展仍面临一下主要问题：（1）设施设备不足，水产品损耗高；（2）冷链管理水平低，能耗指标高；（3）信息化建设落后，监管难以落实。所以迫切需要制定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来规定龙虾鲜

活成虾及冷冻龙虾制品冷链物流环节的储存温度及环境要求、运输设施设备选择、销售环境要求。

## **(二) 目的及意义**

通过制定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以标准为抓手，统一规范龙虾鲜活成虾及冷冻龙虾制品冷链物流环节的储存温度及环境要求、运输设施设备选择、销售环境要求等，用标准规范龙虾分拣、加工、包装，然后把龙虾放进冷库急冻，再根据客户需求通过冷冻专列或者冷藏车，把防城港的龙虾保质快捷的发往全国各地。

## **三、项目编制过程**

### **(一) 成立标准编制工作组**

标准起草单位由防城港市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标准编制工作组，编制人员由防城港市港发兴龙水产品加工有限公司、防城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广西东标标准化质量认证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资深技术人员组成，标准编制起草小组成员长期从事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领域相关研究工作，具有较强的实践经验和创新能力，有较深厚的项目、科研积累和起草标准的丰富经验，形成梯队有序、分工明确的编制队伍。编制工作组下设三个组，分别是资料收集组、草案编写组、标准实施组。

资料收集组负责国内外有关的文献资料的查询、收集和整理工作，查阅前人的研究情况和目前科学界的研究进展。

草案编写组负责起草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和标准编制说明、送审稿及编制说明的编写工作，包括后期召开征求意见会、网上征求意见，以及标准的不断修改和完善。

标准实施组负责《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团体标准发布后，组织相关企业开展标准宣贯培训会，对标准进行详细解读，让相关人员了解标准，并对标准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分析，不断对团体标准提出修正意见。

## **（二）收集整理文献资料**

收集国内国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掌握国内及区内有关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标准的案例、数据及相关标准研究成果，了解其发展趋势和动向。

## **（三）研讨确定标准主体内容**

标准编制工作组在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研究后，标准编制工作组召开了标准编制会议，对标准的整体框架进行了研究，并对标准的关键性问题进行了初步探讨。经过研究，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的主体内容确定为鲜活龙虾储存、龙虾冷冻制品储存、运输、货物验收、销售。

## **（四）调研、形成文本草案、征求意见稿**

2024年4月，编制工作小组经过资料收集、调查研究分析对比、内部讨论及实地调研后，编制工作小组形成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草案）。

编制工作组深入防城港市港发兴龙水产品加工有限公司进行了实地调研学习。通过实地调研，掌握关于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的具体要求。通过广泛征求意见，收集了大量的反馈意见。对此，标准工作组多次召开会议对标准草案进行了研究讨论和反复修改。最终形成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

### **（五）征求意见**

2024年7月，标准编制工作在防城港市港发兴龙水产品加工有限公司进行了内部征求意见。

## **四、标准制定原则**

### **1、实用性原则**

本标准是在充分收集相关资料和文献，分析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当前现状，调研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市场情况，在现有国家、行业标准相关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要求的基础上，结合广西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市场多年经营的经验而总结起草的。符合当前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的方向与需求，有利于冷链产业发展进入快车道，冷链经济也将成为防城港市经济发展新的培育点和增长点。

### **2、协调性原则**

本标准编写过程中注意了与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相关法律法规的协调问题，在内容上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协调一致。

### **3、规范性原则**

本标准严格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和规定编写本标准的内容，保证标准的编写质量。

### **4、前瞻性原则**

本标准在兼顾当前区内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现实情况的同时，还考虑到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发展的趋势和需要，在标准中体现了个别特色性、前瞻性和先进性条款，作为对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的规范指导。

## **五、标准主要内容及依据来源**

### **（一）标准主要内容**

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主要内容包括术语和定义，鲜活龙虾储存、龙虾冷冻制品储存、运输、货物验收、销售。

#### **1、标准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的鲜活龙虾储存、龙虾冷冻制品储存、运输、货物验收、销售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

#### **2、术语与定义**

本章规定了物流、冷链物流、鲜活龙虾、龙虾冷冻制品术语和定义。

### **3、鲜活龙虾储存**

本章规定鲜活龙虾的暂养池储存、箱体储藏（泡沫箱）、冷库储藏（空调间）、周转筐储存等要求。

### **4、龙虾冷冻制品储存**

本章规定了龙虾冷冻制品储存的入库、在库、出库的操作要求。

### **5、运输**

本章规定了运输温度、车辆、装载、运输过程等要求。

### **6、货物验收**

本章规定了温度检测、验收交货的要求。

### **7、销售**

本章提出了销售设备和展售要求。

## **六、国内外同类标准制修订情况及与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关系**

### **1.国内外同类标准制修订情况**

目前国外没有相关标准，国内也尚未有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广西壮族自治区内也尚未制定相关标准。特制定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填补广西区内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方面的空白，提高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建设标准化。

### **2.与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 (1) 与法律法规的协调情况

本标准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没有冲突。标准的编写符合GB/T 1.1—2020的要求。

### (2) 标准查询情况及区别

经查询，没有与该标准名称类似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 七、重大分歧意见发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研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 八、自我承诺

本标准内容与各项指标不低于强制性标准要求。

团体标准《防城港龙虾冷链物流储运销售管理规范》

标准编制工作组

2024年5月21日